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并于2016年8月18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卫国先生主持，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，全部9名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（正文及摘要）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（正文及摘要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参股子公司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与非关联法人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伊泰集团”）、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华工程”）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内蒙古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科领环保”）。会后，在公司实际设立过程中，由于业务需求，科领环保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4,000万元变更为5,000万元，各股东出资金额同比例做相应调整。

原拟注册公司名称：内蒙古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现注册公司名称：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原拟成立的合资公司各方出资情况如下：

出资方名称	出 资 金 额 (万元)	出 资 比 例 (%)	出资方式
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	2,080	52	货币出资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960	24	货币出资
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960	24	货币出资
合计	4,000	100	--

实际成立的合资公司各方出资情况如下：

出资方名称	出资金额（万 元）	出 资 比 例 (%)	出资方式
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	2,600	52	货币出资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	1,200	24	货币出资
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,200	24	货币出资
合计	5,000	100	--

除上述情况外，设立该参股公司的其他事项无变化。

公司投资参股科领环保，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方向。本次投资对公司2016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8月18日